

Federation of Hong Kong Higher Education Staff Associations 香港高等院校教職員會聯會

李家祥議員 賬目委員會主席 (Fax: 2845-2444)

二季季三年五月十二日

尊敬的李議員,

我們對審計署最近發表對香港的大學的運作的報告,有如下的意見:

- 甲. 大學教職員薪酬過高之歪論
- 一、 審計署缺乏相關的專業知識來對大學的薪酬作檢討,大學教職員的薪酬應有特設委員 會來檢討,非由審計處來指指點點。
- 二、 <u>英、美</u>等國的大學員工每週工作五天,但香港的大學員工每週工作五天半,故此在工 作天的數量已比英、美等國的大學多了百分之十。
- 三、 香港的大學教員很多都需要晚上教授兼讀課程,往往晚上八、九時才能下班,平均來 說,每天的工作時數比外國大學教員多兩小時。
- 四、 香港的大學教員和其他專業人士的工作時間,比外國的大學教員多出百分之三十以上。因此若以「時薪」計算,香港的大學教員的「時薪」實在比美國的大學教員低兩至三成,而跟英國的大學教員相差不遠。
- 五、 由於英國的大學教員薪酬比英國的商業機構職員低,故此該地的大學大幅增加講座教授的比例藉此吸引人材。講座教授的比例比香港的大學高出雨、三倍。因此,不能只比較相同名稱的職級的薪酬而不顧各職級所佔比例。
- 六、 大學教員沒有「代課老師」之設,如因病缺課,須在銷假後補回欠了的課,換言之, 大學教師是沒有病假的。
- 七、 综合以上各點,可見審計署對大學教員薪酬的結論是閉門造車,忽視事實的,亦反映 出審計署沒有足夠的專業知識去檢討大學教職員的薪酬。
- 八、 審計署的報告並沒有把大學教員的薪酬與本地專業人士如醫生、律師、會計師等作比較。大學不單須向世界各地招揽人才,也要在本地吸引優秀人才服務大學。何況,在 大學須教授各項課程,也要作研究,故此沒有合理的薪酬福利難以跟商界競逐人才。
- 乙. 薪酬脫鉤可引致大學高層「無王管」
- 一、 審計署報告內說「大學實行政府的脫鈎決定時」須如何如何。然而審計署報告在三月 三十一日發表,但脫鈎建議在四月十一日才在立法會討論。何以審計署預定脫鈎建議 必獲通過?
- 二。 審計署報告已指出現時有些大學額外大幅增加了其高層的薪酬福利。在「薪酬掛鈎」 的制度下這是不能容許的。審計署報告卻沒有提出政府為何坐視不理。
- 三、 脫鈎後高層自肥的問題將沒有制度規限,但可惜審計署既能預知薪酬將脫約卻不提出 監管的制度。

香港高等院校教職員會聯會主席 岑嘉評 子 花

*<u>Note by Clerk, PAC</u>: Chinese version only.